

· 中国“三农”问题研究 ·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

——一个发展极理论视野中的观点

彭 熠¹, 和丕禅¹, 邵桂荣²

(1. 浙江大学 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浙江 杭州 310029; 2. 绍兴文理学院 经济管理学院, 浙江 绍兴 312000)

[摘要] 由佩鲁提出并由他与其追随者发展完善的发展极理论,旨在分析与处理处于经济发展不均衡状态下各经济部门之间的关系。它强调资源配置应集中在某些具有创新能力的行业和产业部门,并由此带动其他经济部门的成长。发展极理论对于农业产业化发展的理论指导和战略形成具有有益的借鉴意义。龙头企业作为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的发展极,需要三方面形成条件并且有三方面作用,同时在建设过程中呈现出三大效应。基于发展极理论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的政策建议是,突出发展极龙头企业建设,遵循发展极龙头企业市场选立原则,政府为市场选择创造外部条件,龙头企业与农户结成共担风险的利益共同体,注重资本运营,加强技术创新与扩散以及注重农业企业家队伍建设。

[关键词]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极理论;分析

[中图分类号] F590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8-942X(2005)06-0097-08

农业产业化经营是市场农业发展的必然选择^[1](p.33)],也是我国农业发展的方向。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完善,其进一步发展迫切需要有力的理论指导和战略措施。20世纪50年代中期诞生于法国并由欧美学者发展完善的发展极理论,可以为我们提供有益的借鉴。

一、发展极理论评述

发展极(Development Poles)理论是由法国著名经济学家弗朗索瓦·佩鲁(François Perroux)等人于1955年提出的。佩鲁^①在分析经济部门之间的关系,致力于解决经济发展的不均衡状态时,提出了发展极理论。他认为,在现实世界中,经济要素的作用完全是在一种非均衡条件下发生的^[2](p.132)]。佩鲁“发展极”概念的理论出发点是他的“经济空间”理论。他认为,“经济空间”是存在于经济元素之间的经济关系^[3](p.65)]。这种经济空间是对经济关系,主要是对产业关系的抽象和概括,而不是普遍意义上的地理空间。佩鲁把这种经济空间分为三种类型:计划空间、受力场空间

[收稿日期] 2005-05-23

[本刊网址·在线杂志] <http://www.journals.zju.edu.cn/soc>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0373027) 浙江大学211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农业产业化与民营经济发展”

[作者简介] 1. 彭熠(1975-),男,天津人,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农业经济与管理系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金融、企业管理及产业经济等方面的研究;2. 和丕禅(1939-),男,山西忻州人,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农业经济与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企业管理、产业经济等方面的研究;3. 邵桂荣(1973-),女,江苏徐州人,绍兴文理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管理系讲师,主要从事产业经济、区域经济等方面的研究。

① 佩鲁是法国主流经济学——社会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同时也是发展经济学家中的结构主义者。

和匀质整体空间,发展极产生于受力场经济空间。佩鲁提出发展极理论后,引起了许多发展经济学家的关注,并进行了进一步的研究,从而使该理论得到了补充和发展。缪尔达尔(G. Myrdal)以“扩散效应”为核心的消除二元经济结构的政策主张和赫尔希曼(A. Hirshman)在《经济发展战略》中阐释的区域经济增长的空间传递理论都表明,发展极建设能带动其他部门或地区发展是不争的事实。缪尔达尔指出,全面投资和均衡发展各个地区或部门会降低资源的利用效率,导致经济效益下降,使得各地区或部门都发展不起来。为此,他坚持政府应当采取不均衡发展战略,使已累积起发展优势的地区或部门得到优先发展。结构主义的代表人物赫尔希曼从产业发展角度出发认为,在资源有限的条件下,应优先发展部分产业,以此逐步扩大对其他产业的投资并带动其他产业的发展。

对于发展极的概念,佩鲁认为发展极是由主导部门和有创新能力的企业在某些地区或大城市的聚集发展而形成的经济活动中心,这些中心具有生产中心、贸易中心、金融中心、信息中心、交通运输中心、服务中心、决策中心等多种功能,恰似一个“磁场极”,能够产生吸引或辐射作用,促进自身并推动其他部门和地区的经济增长。发展极理论则是强调资源配置应集中在某些具有创新能力的行业、产业部门或地区,并由此带动其他经济部门或地区成长的理论。佩鲁提出的这个理论对于发展经济学中的经济发展的空间状态,尤其是区域发展模式、要素配置原则的丰富和多样化,起着重要作用。

佩鲁的发展极理论在经济发展理论史上反映了发展观念的重大变革,而其基本思想却非常简单,即“增长并非同时出现在所有地方,它以不同的强度出现于一些增长点或发展极,然后通过不同渠道向外扩散,并对整个经济产生不同的最终影响”^[4](pp. 385-387)。但它作为从空间领域角度对经济发展不平衡这一事实的归纳和总结却是完全科学的。实际上,培育发展极、实施不均衡发展战略对处于经济增长时期的国家、地区或产业部门具有普遍的现实意义。美国两个世纪的开发过程、战后日本经济的飞速发展、亚洲新工业化国家的迅速崛起以及我国近二十多年的发展,尤其东部工业化整体水平的极大提高,发展极建设功不可没,做到了以较低的政策成本换取了较高的政策效益。正如佩鲁所言:“要对产业和区域进行恰当的管理,发展极概念对于经济政策的制定是必不可少的。”^[5](p. 34)笔者以为,“发展极”经济管理思想可以为农业经营管理所用,即进行跨学科的创新,将其应用到中观层面的农业产业化经营实践中去,加以借鉴和引申,形成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极思路。

二、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极理论分析

农业不是一个均质产业,在农业产业化过程中,各参与主体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因此,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符合佩鲁发展极理论的受力场空间(或者说极化空间)论述。由此笔者将发展极思想引入对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分析之中。按照佩鲁的解释,“发展极”是由有创新能力、支配能力的企业所形成的经济活动中心。农业产业化过程中所需要的龙头企业^①,就是能起到“发展极”这种经济活动中心作用的企业。

(一) 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发展极的形成条件

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并非任何一个部门或系统都能发育成为一个发展极,它的形成是一系列条件契合的结果。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作为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的发展极必须具备三方面的条

^① 这里所谓龙头企业是指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内能起到“龙头”作用的农产品加工企业、流通企业、中介组织及专业农协。在本文,主要指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

件:一是与农业产业化组织中其他环节相比,龙头企业中存在着具有一定创新^①能力的企业家队伍,从而龙头企业本身也具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农业产业化向前发展的根本动因之一,就是具有冒险精神、勇于革新的龙头企业企业家的创新活动。二是具有规模经济效益。发育成为发展极的龙头企业不仅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企业家,而且还集中了相当规模的资本、技术和人才,可以通过不断扩大投资规模,提高技术水平,降低产品成本和社会生产成本,形成规模经济效益。三是具有适宜的经济环境。发展极的发育需要丰富的人力、物力、财力和信息资源作为保证,即需要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生产环境才能使资本、人才和技术的集聚成为可能,在要素集聚的前提下,进而通过技术创新形成规模经济,最终形成能够带动整个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发展的“发展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我国日益完善的市场经济体制中,与单打独斗的农户相比具有更强的市场适应能力,拥有更高的信用度和投融资能力,还能享受国家优惠政策,所以拥有更加有利的市场环境、投融资环境和政策环境,其自身也具有更加专业化的生产环境。

(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发展极作用

作为发展极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具有以下几方面突出的作用:一是技术创新和扩散作用。技术变迁是农业增长所依赖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6] p.179}。它改变农业的生产方法,为农业产业化发展提供效率激励。龙头企业利用天时、地利及自身的有利条件,不断地进行技术创新或从其他地区引进技术和人才以强化自身的发展。同时,龙头企业又把这些新技术推广到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的边沿地带,带动一体化组织其他环节技术水平的提高。龙头企业的技术创新对于农业产业化发展的促进作用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首先,提高技术性能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其次,拓宽资源范围,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源^{[7] p.35};第三,拓宽资源配置空间,从而可以使农业产业化获得更大的资源配置效率(见图1);第四,提高农民总体素质;第五,使农民使用更先进的农机具、更科学的耕作方法;第六,可以提高管理水平。作为发展极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技术创新的扩散效应,可以由诱致性技术变迁和强制性技术变迁理论得到解释。农业技术创新,一方面来自科学家对科学知识的追求和主动研究^{[7] p.43},另一方面,由相对要素价格(资源禀赋状况)的变化和产品需求的增长诱致^[8]。相对要素价格的改变及产品需求的增长等市场经济变量的变化,迫使龙头企业在已知的可选择的生产可能集合中选择一些新的技术流程,以改变它的技术结构^{[9] pp.210-236}。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条件下,先进的科学技术在龙头企业率先开发应用所显示的降低成本和提供新产品的效果,很快会对产业化组织其他生产经营环节产生强烈的示范和模仿作用,于是技术创新的成果便在整个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流行扩散开来,这就是诱致性技术变迁的过程。另外,在市场模仿机制不能奏效的情况下,在紧密型一体化组织中,龙头企业也可以采取政策优惠和经济上扶持等措施推广农业技术,按照强制性技术变迁路径依赖^{[10] p.168}来实现技术创新成果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内由发展极龙头企业向其他环节扩散。

作为发展极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第二项作用就是资本的集中和输出作用。发展极龙头企业^②可以凭借自身生产能力较强、技术水平较高、规模经营及拥有较强资本运营能力等有利条件,从产业化组织内部及社会上集中大量资本,扩大投资规模。例如,进入股票市场筹集资金,发行企业债券,抵押贷款等。同时,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可以根据需要向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其他环节进行投资、输出资本,支持其他环节的发展。

第三方面作用是产生规模效益。发展极龙头企业各部门的技术劳动力等资源具有互补性,同时具有基础设施、产业服务、资源供应和市场信息等方面的集聚优势,并且成为扩散源,从而降低生

① 这里的“创新”即熊彼特创新理论中的创新概念。

② 本文中的发展极龙头企业是指,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可以作为发展极的龙头企业组织。

产成本,产生外部经济效益。它主要体现在可以节约采购成本、销售成本和融资成本,获得技术开发和管理的规模效果,使单位产品分摊的技术成本和平均管理成本降低^[11](pp.274-275),形成“凝聚经济效果(Economics of Agglomeration)”^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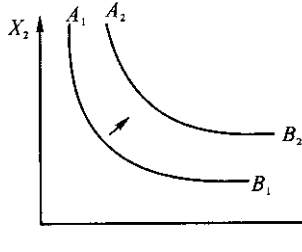


图1 不同技术条件下的农业产业化资源配置空间^②

(三) 农业产业化发展极建设过程中呈现的三大效应

要研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作为发展极建设的特点,并为其提供正确的政策建议,就需要研究其作为发展极建设的三大效应。首先是极化效应(Polarization Effect)。极化效应的意义在于,龙头企业发展达到了较高的水平,就具有不断地为自己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的能力。此时的龙头企业改善内部管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积极吸收系统内资金和进入资本市场、进行资本运营、拓宽融资渠道,吸引高质量人力资本进行研发和企业管理,开拓市场,内化有效相关资产为龙头企业提高利润率和开辟生存空间。这时即便是先前赖以发展的优势已经丧失,它仍可继续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极化效应与其发展的“路径依赖”^[12](pp.225-227)有关。其次,是扩展效应。在扩展效应下,处于低发展“梯度”^③的农业产业化环节将因发展极龙头企业发展的溢出效应而受益。龙头企业为了自身的发展,在利润增加、融资渠道拓宽后可以拿出更多的钱来支持农业产业化其他环节的发展。这时龙头企业在市场压力背景下,主动协调与农户、基地、流通、服务等环节的利益关联机制,努力畅通农民得到工商资本平均利润的通道,对其他环节进行投资和技术创新成果的推广和服务。增加就业机会,吸收系统内其他环节的富余劳动力,减轻他们的负担。凡此种种都会使龙头企业获得稳定的农产品原料供给和生产经营环境,客观上也使利润、资本、技术、管理经验等向农业产业化其他环节转移和扩散,从而推动农业产业化的发展。最后,是回浪效应(Backwash Effect)(Gunnar Myrdal)。回浪效应是在极化效应的作用下,相对于扩展效应而言的。它是指处在“高梯度”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极化效应作用下,因其投资环境不断得到改善,竞争力、影响力日益加强,从而迫使“低梯度”环节处于相对劣势。由此而产生的回浪效应至少会在利润分配的竞争、资本形成、人力资本流动等方面通过削弱“低梯度”环节来壮大发展极龙头企业的力量。而农户、基地等环节则可能被“锁定”^[13](p.347)在弱势的“恶性循环状态”中难以自拔。在现实中,龙头企业可以凭借自身在信息、谈判、资本、技术、区域市场价格垄断等方面的优势,低价从基地和农民手中收购农

①“凝聚经济效果”是发展极理论的专业术语,在本文中,各方面资源凝聚在龙头企业产生的“凝聚经济效果”是指,发展极龙头企业的建设可以使产业化各环节、各部门的联系更加协调,从而获得连续生产效率;可以节约交易费用;节约收集信息和交换信息成本;发展极龙头企业的壮大可以强化其控制能力,确保农业产业化各环节提供服务的平衡和确定以及投入要素的稳定供给,保证生产的连续性,等等。

②从图1的等产量曲线来看,农业科技创新使等产量曲线向右上方移动,即由 A_1B_1 移动到 A_2B_2 ,资源配置的可能性空间扩大。这种变化不仅使资源投入数量减少,同时还使两种资源的可替代的数量范围扩大。如农业的立体栽培的引进,使生产者可能用较少的耕地、较多的劳动投入获得相同的甚至更多的产出(即实现农业边际产量递增),实现劳动对土地的替代。

③“梯度”是区域经济学概念,在这里本文借用以说明,在农业产业化链条上其他农业产业化环节与发展极龙头企业相比处于较低的发展水平上。下文出现的“梯度”含义相同。

产品原料,加工后高价出售高附加值产品,部分剥夺了农业应该获取的工商资本平均利润,使龙头企业自身得到迅速积累。由此可见,在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处于低发展水平的环节是否能获得利益,归根结底要取决于“扩展效应”与“回浪效应”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内作用力的对比。为此,在制定农业产业化发展战略时,一定要注意这两种作用力的对比,作为决策参考。佩鲁在谈到发展极与其他部门关系时认为:“……工业部门所拥有的技术、组织和金融力量使它能够支配农业部门,使农业部门为工业部门服务。经济的协调发展要求改变这种不平等的关系,要求工业在某种意义上为农业服务,促进农业而不是压抑农业。这一战略所涉及的选择包括农业的特性与产品,投资的积极效应的转移和有利于所有人的信息。同时还必须包括:是选择只有利于寡头和支配集团的发展,还是有利于所有人的发展。”^{[5] p.39)}针对这种情况,缪尔达尔要求相关决策者执行平均主义政策^①,加强扩散效应、减弱回浪效应。该立意虽好,但是经济资源的稀缺性是一个规律,在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希望在各个环节全面投资、同步发展为人力、物力、财力所不允许,并且也不符合效率原则。比较可行的办法是,先集中力量建设好一些发展极和增长点(比如龙头企业),在具备了一定基础之后再向四周辐射,促使扩散效应胜过回浪效应,从而实现各环节、各部门间的均衡发展。

三、基于发展极理论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设的政策建议

在本文的第二部分探讨了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极的形成条件、发展极建设的三项作用和三大效应。基于上述分析,本文第三部分将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发展极建设的政策建议。

第一,根据发展极思想,佩鲁提出的政策建议是:如果一个经济空间缺少发展极,那就应该创建发展极。不能因噎废食,因为发展极龙头企业具有“回浪效应”而不创建和培育发展极,这就违反了经济发展的规律^{[4] pp.84-85)}。据此及前述分析,应当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突出发展极龙头企业的建设,打破最初的低效率均衡状态,形成农业经济增长点,以点带面发展。

第二,发展极龙头企业的选立原则应当遵循市场选择原则,要与区域资源禀赋状况相结合。佩鲁在这一问题上的观点是:“任何期望产生发展效应的生产单元决不能人为地置于某种环境中。”^{[5] p.38)}只有根据资源禀赋等条件,在市场竞争中经过筛选的发展极龙头企业才可能具有“自生能力”^{[15] (pp.15-24)^②},自我发展并带动农业产业化其他环节共同发展。完全强制式的、非市场性干预农业产业化组织的政府行为是非效率的,不符合市场经济要求^{[16] p.170)}。因此,当政府在选择所要支持的发展极龙头企业时,对象企业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1)所从事的产业前景广阔,属朝阳产业;(2)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和应变能力;(3)领导班子素质高,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4)具有较强的融资投资及资本运营能力;(5)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产品深加工能力;(6)具有品牌优势;(7)与农户之间建立了合理的利益分配机制。

第三,政府在农业产业化发展极龙头企业建设过程中的作用是为市场选择创造外部条件。政府应在尊重市场经济规律的基础上,打破条块分割体制,打破行业、地区、所有制限制,并在土地出让、工商登记上给予扶持,把市场自发调节与政府干预行为有效结合起来,主要在资金支持、税收减免以及其他配套优惠政策上做出努力^{[16] pp.170-171)}。

第四,发展极龙头企业要真正认识农民的利益在农业产业化经营链条中的重要性,让农民得

① 这里的平均主义政策是指,引导投资、技术、人力资本、利润分配等由发展极向周边扩散的一组政策。

② 在1999年美国经济学年会上,林毅夫和谭国富发表的讨论预算软约束的论文中首次提出“自生能力”一词。所谓“自生能力”(Viability)林毅夫的定义是“在一个开放、竞争的市场上,只要有着正常的管理,就可以预期这个企业可以在没有政府或其他外力的扶持或保护的情况下,获得市场上可以接受的正常利润率”。

利,通过保护价收购、价外补贴、赊销生产资料、无偿提供种子、低偿和无偿提供服务等形式,与农户建立稳定的利益关系;同时,积极建立产业风险基金,条件具备时在农业产业化组织内推行股份制及股份合作制,吸收农户参股经营,逐步与农户结成风险共担的利益共同体^[1](p.95),弱化和分散市场风险、自然风险,使发展极龙头企业的外部经济效果畅通地扩散到农户、基地等环节,使“扩散效应”逐步胜过“回浪效应”,实现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的稳定和均衡发展。

第五,发展极龙头企业必须注重资本运营,增强投融资能力,注意利用资本市场推动企业的发展。在突出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根据市场战略和降低交易费用等方面的需要^[17](pp.409-415),通过改造、扩建、联合和股份制、股份合作制、兼并、租赁、承包等形式进行横向和纵向的低成本资本扩张,获取规模经济及范围经济^[11](pp.268-282)。借此发挥发展极龙头企业的资本集中与输出作用,增强企业的极化效应,凝聚社会资本。发展极龙头企业应当积极利用资本市场为企业融资并推动企业重组改制,并在此基础上争取上市。

第六,发展极龙头企业应当加强技术创新及扩散作用。加入WTO使得我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面临着巨大挑战和空前的机遇^[18](pp.110-114)。只有不断将以信息技术和生物技术为基础的现代高新技术融入到传统农业中,不断进行技术创新,龙头企业才能形成核心竞争力,在市场中立于不败之地。发展极龙头企业的技术创新必须遵循因地制宜、发挥区域优势、高新技术与常规技术相结合、自主研究与技术引进相结合的原则^[19](pp.157-158)。根据我国近年实践来看,发展极龙头企业要实现技术创新,可以采取以下有效方式:(1)加强R&D(研究开发)投入^[20](p.68)。企业组建研发机构,融科研、试制、生产为一体,不断实现高新技术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2)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共同开发研究新技术,应用具有良好前景的高新技术成果,实现产业化。(3)引进国内外高新技术或名优品种。

发展极龙头企业还应该主动加强农业技术创新成果在农业产业化经营系统中的扩散工作。这里需要注意的是,人力资本是技术扩散的基础,在其他条件一定的情况下,人力资本存量越大、质量越高,技术扩散的范围就越广,扩散速度就越快^[21]。而教育是人力资本中最大的组成部分^[22](p.140),因此,应当向人力资本投资^[23](p.433),给农民提供受教育的机会,为农民提供多层次、多样化的职业技术培训。

第七,发展极龙头企业应当通过制度优化大力吸引和培育异质型人力资本^[24](p.289),着力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薪酬制度,企业家股权、股票期权制度,声誉机制,并有效利用资本市场、职业经理人市场,通过这一系列措施完善针对企业家的激励约束机制^[25](p.83)。政府则应通过法律法规建设及培育职业经理人市场来加强对企业家的外部激励约束,由此推动农业企业家队伍建设,使他们保有充沛的创新活力。

[参 考 文 献]

- [1] 牛若峰,夏英.农业产业化经营的组织方式和运行机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
- [2] [法]弗朗索瓦·佩鲁,张宁译().新发展观[M].北京:华夏出版社,1987.
- [3] [法]弗朗索瓦·佩鲁.经济空间:理论与应用[J].经济研究,1988(9):63-70.
- [4] [法]弗朗索瓦·佩鲁.增长极概念[A].刘茂松.产业经济专题研究[C].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2.
- [5] [法]弗朗索瓦·佩鲁,张立球译().发展极概念在经济活动一般理论中的新地位[J].经济译文,1990(6):34-39.
- [6] 林毅夫.制度、技术与中国农业发展[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 [7] 杨戈.走向现代化农业——农业现代化与创新[M].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3.

- [8] Hayami Yujiro , Vernon W. Ruttan.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 A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M]. Baltimore :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1985.
- [9] 郭熙保. 农业发展论 [M]. 武汉 : 武汉大学出版社 , 1995.
- [10] 秦海. 制度、演化与路径依赖 [M]. 北京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2004.
- [11] 李悦 李平. 产业经济学 [M]. 大连 :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 2002.
- [12] 林岗. 诺斯与马克思, 关于制度变迁路径的解释 [A]. 段文斌. 产权、制度变迁与经济发展——新制度经济学前沿专题 [C]. 天津 : 南开大学出版社 , 2003.
- [13] 段文斌. 制度经济学——制度主义与经济分析 [M]. 天津 : 南开大学出版社 , 2003.
- [14] 谭崇台. 发展经济学 [M]. 北京 : 人民出版社 , 1985.
- [15] 林毅夫. 自生能力、经济转型与新古典经济学的反思 [J]. 经济研究, 2002 (12) : 15 - 24.
- [16] 孙天琦. 产业组织结构研究——寡头主导、大中小共生 [M]. 北京 : 经济科学出版社 , 2001.
- [17] 刘志彪 安同良 王国生. 现代产业经济分析 [M]. 南京 : 南京大学出版社 , 2001.
- [18] 陈玉明. 中国加入 WTO 各行业前景分析 [M]. 北京 : 经济日报出版社 , 2000.
- [19] 钟甫宁 谭向勇. 农业政策学 [M]. 北京 :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 2000.
- [20] 王雅鹏 凌远云 龙文军. 农业技术经济学 [M].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2003.
- [21] R. Nelson Oral Phelps , E. Investment in Humons , Jechndogical Diffusion and Economics Growth [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6(2) , 1966 , May 69 - 82.
- [22] 西奥多·W·舒尔茨 [美] 梁小民 译 改造传统农业 [M]. 北京 : 商务印书馆 , 1987.
- [23] Edward N. Wolff. Human capital investment and economic growth : exploring the cross - country evidence [J]. Structural Change and Economic Dynamics , 2000 , 11(December) 433 - 472.
- [24] 丁栋虹. 制度变迁中企业家成长模式研究 [M]. 南京 : 南京大学出版社 , 1999.
- [25] 黄群慧. 企业家激励约束与国有企业改革 [M]. 北京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2000.

[责任编辑 江予新]

An Analysis on the Theory of Development Poles in Building Up Leading Corporations in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PENG Yi¹ , HE Pi-chan¹ , SHAO Gui-rong²

- (1. Center for Agricultural and Rural Development , Zhejiang University , Hangzhou 310029 , China ;
2.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 Shaoxing University , Shaoxing 312000 , China)

Abstract : The theory of development poles is put forward by Francois Perroux and perfected by him and his followers. The theory aims at analyzing and dealing with relations of inter-industry in the state of imbalanced development of the economy. The theory emphasizes that resources ought to be focused on the industries and sectors with creative power and that other branches of the economy could grow up in that connection. The development poles theory is valuable in forming development theories and strategies for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The development poles theory can be used in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It is to be extended to form a development poles strategy to lead corporations in the agriculture industrialization. Development poles in the agriculture industrialization system require three conditions : corporations with creative entrepreneur teams , economy of scale and a suitable economic environment. The leading corporation as the development pole in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has three

roles : technical creation and technology spreading , centralization and export of capital , and producing effect of scale economy. There are three effects in the process of building up development poles in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 polarization effect , extending effect and backwash effect. Based on the theory of development poles , there are some policy suggestions for the leading corporations in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The first suggestion is to build up development poles in the leading corporation , dismantling inefficient balance and finding new sources for growth. The second is to follow the market selection principle to combine the leading corporation with local resources. The third suggestion is that the government ought to create favorable external conditions for market selections. The fourth is to build pooling-of-interest relationship between leading corporations and farmers while they bear risks together , and make the external economy fluently extended to links of farmers and bases. The fifth is to strengthen capital management in its ability to invest and loan , paying attention to the use of the capital market for the growth of leading corporations. The sixth is to strengthen technical creation and spreading. The last is to build up agriculture entrepreneur teams in cultivating and preserving their enterprising spirit.

Key words : agricultural industrialization ; leading corporation ; theory of development poles ; analysis

本刊讯 由中国旅游协会、浙江省旅游局、浙江大学共同举办,中国旅游报社、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淳安县人民政府共同承办,世界休闲组织、世界旅游组织、国际湖泊组织特别支持的“2005 中国国际湖泊旅游论坛”于 2005 年 9 月 24 日至 25 日在杭州千岛湖举办。本次论坛为国内外的旅游及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政府官员和湖泊旅游经营管理者提供了一个探讨、交流、互动的平台,对湖泊旅游具有重要的意义,是世界湖泊旅游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与会的湖泊代表对湖泊的保护与旅游开发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形成了较为一致的共识。大家共同认为,一定要保护和利用好现有的湖泊资源,加强湖泊旅游产品的营销,加深各湖泊间的交流合作,使湖泊旅游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国内湖泊管理当局代表圆桌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千岛湖共识》和《关于成立湖泊旅游联盟的倡议书》。湖泊旅游联盟正式成立是本届论坛的重要成果。浙江大学副校长、本刊主编胡建森教授亲临大会,并在开幕式上致辞。

本刊讯 2005 年 10 月 22 日“演化社会理论国际研讨会”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举行。享有盛名的桑塔费学派著名经济学家、麻省大学教授赫伯特·金迪斯,中国科学院院士、我国著名脑科学研究专家唐孝威教授,浙江大学跨学科社会科学中心学术委员会主席汪丁丁教授出席了会议。汪丁丁、金迪斯、叶航、昌明、李华芳、梁捷、林水山等先后作了学术报告。会议期间还举行了浙江大学跨学科社会科学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聘任仪式以及《走向统一的社会科学》一书的首发仪式,汪丁丁教授向金迪斯教授颁发了特约研究员聘书。